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n Haitian Antenna Technolog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7)

N HAITIAN

XI'AN HAITIAN

Xi'an Haitian

XI'AN HAITIAN

Xi'an Ha

'an Haitian

Xi'an Haitian

Xi'an Haitian

\*僅供識別

**2008**  
中期業績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是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而設立的市場。尤其是，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的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運作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上刊登付款公布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須能閱覽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西安海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負全責，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摘要

-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計毛利約人民幣4,300萬元，毛利率約為43.6%，較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毛利率30.1%大幅上升。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經營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未經審計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88,659</b>	50,184	<b>98,637</b>	68,733
銷售成本		<b>(46,414)</b>	(33,062)	<b>(55,644)</b>	(47,998)
毛利		<b>42,245</b>	17,122	<b>42,993</b>	20,735
其他經營收入		<b>1,275</b>	422	<b>1,308</b>	1,335
分銷成本		<b>(2,894)</b>	(3,939)	<b>(7,367)</b>	(8,052)
行政管理費用		<b>(8,901)</b>	(5,095)	<b>(15,382)</b>	(12,313)
其他經營費用		<b>(3,118)</b>	(4,425)	<b>(6,312)</b>	(8,631)
經營溢利/(虧損)	5	<b>28,607</b>	4,085	<b>15,240</b>	(6,926)
財務成本		<b>(2,433)</b>	(1,811)	<b>(4,668)</b>	(4,250)
除稅前溢利/(虧損)		<b>26,174</b>	2,274	<b>10,572</b>	(11,176)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b>(1)</b>	—	<b>(1)</b>	256
本期溢利/(虧損)淨額		<b>26,173</b>	2,274	<b>10,571</b>	(10,920)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26,173</b>	3,208	<b>10,571</b>	(8,863)
少數股東權益		—	(934)	—	(2,057)
		<b>26,173</b>	2,274	<b>10,571</b>	(10,920)
股息	7	—	—	—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以人民幣仙計)	8	<b>4.04</b>	0.50	<b>1.63</b>	(1.37)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21,775	118,482
預付租金		880	869
商譽		4,837	4,837
無形資產		25,209	27,589
已抵押銀行存款		5,371	2,493
		<b>158,072</b>	<b>154,27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6,384	34,57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49,040	93,513
預付租金		—	2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8,494	59,498
應收董事款項		634	665
應收關連方款項		2,311	3,1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700	7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985	6,205
		<b>273,548</b>	<b>198,338</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1	107,377	63,2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970	17,034
應付股息		1,487	1,98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2,698
稅項負債		6,476	4,107
銀行及其他借款		114,606	93,380
		<b>250,916</b>	<b>182,47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2,632</b>	<b>15,863</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80,704</b>	<b>170,133</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600	600
<b>資產淨值</b>		<b>180,104</b>	<b>169,533</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64,706	64,706
儲備		115,398	104,827
<b>總股本</b>		<b>180,104</b>	<b>169,533</b>

##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公積金	法定公益金	保留溢利	合計	少數 股東權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4,706	71,229	10,624	5,529	18,265	170,353	40,604	210,957
本期虧損淨額	-	-	-	-	(8,863)	(8,863)	(2,057)	(10,92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64,706	71,229	10,624	5,529	9,402	161,490	38,547	200,037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64,706	71,229	16,153	-	17,445	169,533	-	169,533
本期純利	-	-	-	-	10,571	10,571	-	10,571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b>64,706</b>	<b>71,229</b>	<b>16,153</b>	-	<b>28,016</b>	<b>180,104</b>	-	<b>180,104</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6,258</b>	(3,26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	28,490
出售預付租金所得收益	—	12,72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b>(7,883)</b>	(10,187)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b>(1,955)</b>	(2,398)
	<b>(9,838)</b>	28,63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償還借款	<b>(33,380)</b>	(58,035)
新籌措借款	<b>54,606</b>	—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b>(7,866)</b>	(4,130)
	<b>13,360</b>	(62,1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b>9,780</b>	(36,79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6,205</b>	47,926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b>15,985</b>	11,128

##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財務報告的編製基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基站天綫及相關產品。

此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所載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賬目未經本公司的核數師審計，但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的賬冊及紀錄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人民幣為本集團大部分交易的貨幣。

### 2. 會計政策

編製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向外界客戶銷售貨物所收取及應收的金額(惟不包括增值稅)減退貨及折扣，以及提供服務所收取及應收的收入。

下表顯示按收入性質劃分的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b>82,935</b>	49,538	<b>92,145</b>	67,043
服務收入	<b>5,724</b>	646	<b>6,492</b>	1,690
	<b>88,659</b>	50,184	<b>98,637</b>	68,733



#### 4. 分部資料

由於通信產品的銷售為本集團唯一可呈報的業務分部，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部資料。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資料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其他國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其他國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30,027</b>	<b>68,610</b>	<b>98,637</b>	31,101	37,632	68,733
分部業績	<b>(5,468)</b>	<b>36,631</b>	<b>31,163</b>	(2,229)	12,355	10,126
未分配公司開支			<b>(15,923)</b>			(17,171)
利息收入			—			119
財務成本			<b>(4,668)</b>			(4,250)
除稅前溢利／(虧損)			<b>10,572</b>			(11,176)
所得稅(開支)／抵免			<b>(1)</b>			256
本期溢利／(虧損)			<b>10,571</b>			(10,920)

銷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方／國家分配。

由於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主要位於中國，故並無按地區呈列本集團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分析。

## 5. 經營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				
董事及監事酬金	376	299	800	839
其他員工成本	4,896	4,363	9,007	9,4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不包括董事及監事的供款)	298	335	525	652
員工成本總額	5,570	4,997	10,332	10,953
減：已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的 員工成本	(379)	(533)	(575)	(1,029)
已撥充開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449)	(316)	(1,024)	(1,253)
	4,742	4,148	8,733	8,671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230	138	390	290
其他服務	—	—	—	—
於收益表中確認的存貨成本	44,407	31,607	53,367	45,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2,813	2,679	4,523	5,175
減：已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的 折舊及攤銷	(897)	(786)	(1,620)	(893)
已撥充開發成本的 折舊及攤銷	(116)	(338)	(406)	(829)
	1,800	1,555	2,497	3,453
開發成本攤銷 (已計入其他經營費用)	2,195	2,115	4,538	4,172
技術知識攤銷 (已計入其他經營費用)	250	1,940	500	3,881
預付租金攤銷 (已計入行政管理費用)	5	65	10	129
總折舊及攤銷	4,250	5,675	7,545	11,635

## 5. 經營溢利／(虧損)(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7	1,107	67	1,107
研究及開發成本	2,195	2,730	4,538	4,819
減：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	(1,532)	(1,096)	(2,791)	(2,516)
	663	1,634	1,747	2,303
借款的利息支出	2,434	1,759	4,668	4,130
減：資本化款項	(152)	—	(152)	—
	2,282	1,759	4,516	4,130
及經計入：				
利息收入	23	67	38	119
出售預付租金所得收益	—	2,401	—	2,401

##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現時，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若干子公司獲西安市科學技術局確認為一家位於西安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的高技術企業。根據中國內地的適用企業所得稅，該等子公司須按介乎15%至33%稅率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有關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商企業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例第8條，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起兩個年度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個年度(即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可享有50%寬減(即7.5%稅率)。

該項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金額為本公司就二零零六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有關的企業所得稅的超額撥備。

##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 8.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純利分別約人民幣26,173,000元及人民幣10,571,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純利及虧損淨額分別約人民幣3,208,000元及人民幣8,863,000元)除以已發行股數647,058,824股(二零零七年：647,058,824股)計算。

鑑於兩段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斥資約人民幣790萬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020萬元)。

##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b>164,722</b>	109,361
應收票據	<b>227</b>	61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b>(15,909)</b>	(15,909)
	<b>149,040</b>	93,513

客戶主要以除購方式付款。除若干業務穩健之客戶外，客戶一般須於發票發出日期後90天至240天內清償貨款。以下為於報告日期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60天	<b>81,915</b>	38,161
61至120天	<b>4,209</b>	12,150
121至180天	<b>1,661</b>	9,536
181至240天	<b>25,823</b>	3,894
241至365天	<b>7,945</b>	1,266
超過365天	<b>27,260</b>	28,445
	<b>148,813</b>	93,452

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1.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60天	<b>50,287</b>	23,500
61至120天	<b>4,877</b>	5,289
121至365天	<b>37,402</b>	17,936
超過365天	<b>14,811</b>	16,544
	<b>107,377</b>	63,269

董事認為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2.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但 尚未在財務報告內作出提撥的資本開支	<b>2,394</b>	4,916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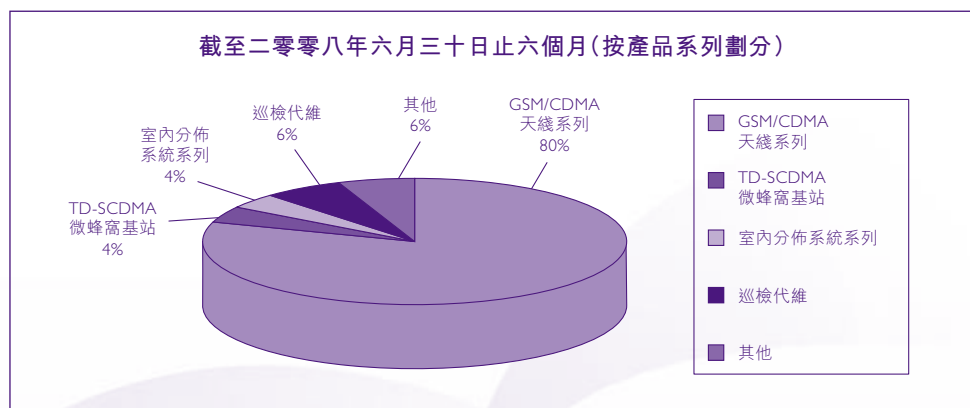
### 業務回顧

####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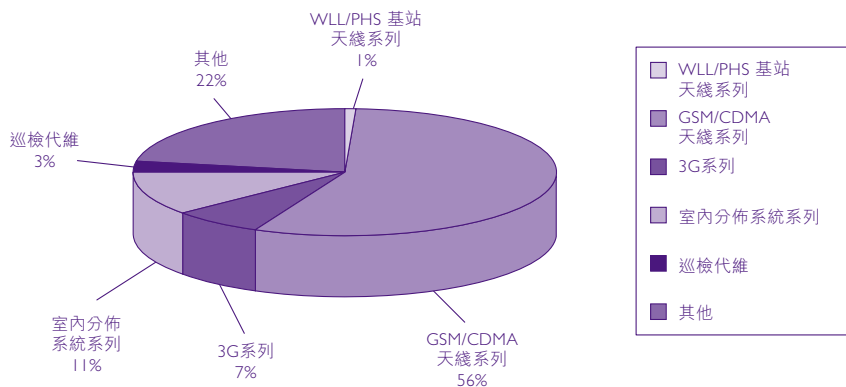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分別錄得未經審計營業額約人民幣9,864萬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未經審計營業額上升約44%。上升主要是由於集團的GSM/CDMA天線系列產品的銷售收入增加，以及在拓展國際市場取得理想成果。GSM/CDMA天線系列產品的銷售收入佔總收入的比例從去年同期約56%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0%。外銷收入佔營業額亦由去年同期約55%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0%。

於回顧期內，集團致力開發印度市場，與全球知名系統電信集成商MOTOROLA和為印度第一大運營商BNSL供貨的NORTEL在當地市場取得良好的業務合作進展，成為集團營業額增長的主要動力之一。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系列劃分的銷售額分類圖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資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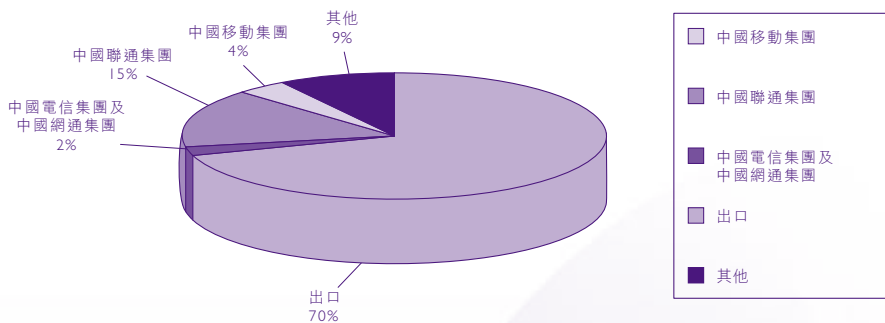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產品系列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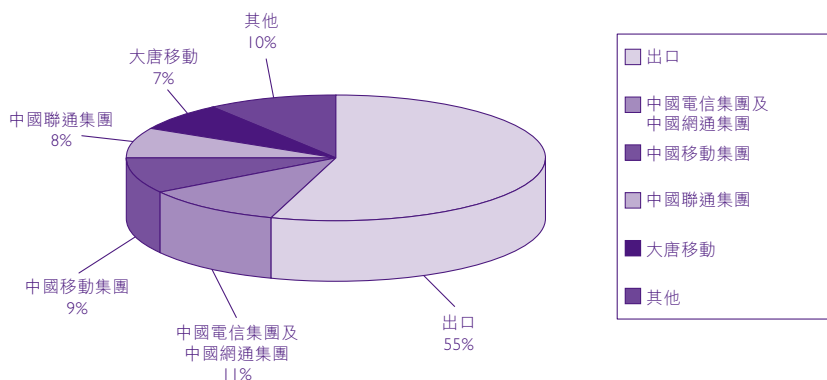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的營業額分類圖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



圖例：

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網通集團：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網絡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網通集團」)

中國聯通集團：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聯通集團」)

中國移動集團：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移動集團」)

大唐移動：大唐移動通訊設備有限公司(「大唐移動」)



## 毛利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毛利達約人民幣4,300萬元，毛利率為約43.6%，與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毛利率30.1%相比上升約13.5%，其中外銷的毛利率更達到約57%。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於上半年銷售收入中約67%來自高附加值的電調天線，此產品為集團今年推出的新產品；同時，集團由於新研發的「基站天綫核心振子單元」技術應用，並繼續持續降低成本取得成效，於是帶動毛利率上升。

## 經營成本及費用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成本達約人民幣737萬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69萬元，或約8.5%。減少的原因主要是集團採取了一系列加強預算管理及減少費用的措施，包括加強各部門的行政管理、優化及精簡人手架構等，成效顯著。

行政管理費用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上漲約人民幣307萬元或25%，為約人民幣1,538萬元。行政管理費用的增加主要是(1)集團去年7月份建成並投入使用的廠房及辦公用房子於去年8月開始攤銷，(2)由於上述原因，租賃關聯方海天控股的土地上所建房屋投入使用，相應土地租金也納入管理費用，而去年同期則納入在建工程。

其他營運費用約人民幣631萬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數據減少約人民幣232萬元，或27%。其他營運費用的減少是由於集團與大唐移動合資設立的嘉載公司向大唐移動所購TD-SADMA微蜂窩基站專有技術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退回大唐，集團無需再對此技術進行攤銷。

於回顧期內，財務成本為約人民幣467萬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2萬元或10%。財務成本增加是由於國家宏觀調控令集團借款利率提高以及人民幣升值引起匯兌損失所致。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未經審計盈利約人民幣1,057萬元，去年同期為虧損約人民幣1,092萬元。虧轉盈主要是由於銷售收入上升，當中尤以外銷收入和高端天線電調天線收入增加，帶動整體盈利上升。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隨著各大電信運營商繼續加大於2G網絡的投資，將會為本集團帶來龐大的商機。加上，集團主要客戶中國移動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未有進行集中採購，並計劃將延遲至七月份開始，對此將為下半年營業額帶來增長動力。

同時，隨著中國電信業重組後，各電信運營商在日後將會致力於建設3G網絡，在建網初期將需要大規模的佈網建設工作。目前各大運營商已積極籌備招標工作，而集團在此3G網絡建設上，亦已作好充分的準備以把握是次龐大的業務契機。

在拓展海外市場方面，集團會充分利用目前印度市場的發展商機，利用技術和成本優勢，加強與國際知名電信運營商合作，建立密切的夥伴關係，將集團的產品進一步推向國際市場，從而提高海外銷售的收入來源。

而在產品發展方面，集團會繼續發展和完善高附加值的電調天線產品為主要目標，由於電調天線系列在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已有大量銷售，預計該產品系列的銷售收入在下半年會繼續在銷售收入中佔較大的份額。

總括而言，集團將會致力提高電調天線等高端產品在銷售收入比例，通過研發設計降低生產成本，加上優化生產流程，加強員工培訓，提高生產效率，努力提升集團的盈利能力，以力爭成為佔據國內基站天線市場首位的目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期內，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及銀行融資籌措資金。

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由約人民幣9,340萬元增至約人民幣11,460萬元，此金額亦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總額。此等銀行借款主要用作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附有固定息率，年息由6.6%至11.0%不等。由於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結算，故所承受外匯風險極低。

本期內，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上升至59.6%（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1%），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款總額約人民幣10,740萬元除以股東資金總額約人民幣18,010萬元計算。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由約人民幣620萬元增至約人民幣1,600萬元。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乃以港元或人民幣存放於銀行作短期存款，該等貨幣均與本集團於有關貨幣所屬地區經營的業務有關。

## 集團資產的質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了一筆約人民幣610萬元的銀行存款、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560萬元的建築物、賬面淨值約人民幣90萬元的預付租金及約人民幣6,650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取得銀行融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毋須承擔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財務工具。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908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030萬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00萬元)，包括董事及監事委員會成員(「監事」)的酬金及已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並已資本化的員工成本。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僱員酬金，一般每年加薪或按服務年期及表現於適當時作出特別調整。除薪金之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計劃等僱員福利。董事亦會視乎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酌情向本集團僱員發放花紅。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予董事及其全職僱員。

##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結算日，除於子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其他投資。

## 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惟未於財務報告內撥備的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240萬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萬元)。除本中期業績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計劃。

##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及聯屬公司事項。

##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猶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適用於董事的規定已應用於監事)及行政總裁(包括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肖良勇教授	個人	行動一致人士 (附註1)	180,000,000	37.09%	27.81%
肖兵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附註1)	180,000,000	37.09%	27.81%
左宏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附註2)	75,064,706	15.47%	11.60%

附註1：該等內資股由西安天安投資有限公司(「天安投資」)持有，該公司分別由肖兵先生及姚文俐女士實益擁有60%及40%之權益。肖良勇教授乃肖兵先生的父親，並為與肖兵先生行動一致的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兵先生被視為於天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附註2：深圳市匯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匯泰」)分別由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按均等股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深圳匯泰持有的同一批75,064,70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收購H股的權利**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包括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H股(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或收購H股的權利。

## 主要股東及其它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或實體(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 (A)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中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天安投資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1%
姚文俐女士	個人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1%
西安開元控股 集團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20.60%	15.45%
深圳匯泰	公司	實益擁有人	75,064,706	15.47%	11.60%
張英華先生	個人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75,064,706 (附註2)	15.47%	11.60%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中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西安國際信託 投資有限公司 (「西安國投」)	公司	實益擁有人	70,151,471	14.45%	10.84%
西安市財政局	公司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70,151,471 (附註3)	14.45%	10.84%
上海証大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証大」)	公司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70,151,471 (附註3)	14.45%	10.84%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由西安投資持有，該公司分別由肖兵先生及姚文俐女士實益擁有60%及40%之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文俐女士被視為於西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該等內資股由深圳匯泰持有，該公司分別由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按均等股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左宏先生及張英華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深圳匯泰持有的同一批75,064,70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該等內資股由西安國投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持有西安國投超過三分之一投票權的西安市財政局與上海証大，均被視為於西安國投持有的同一批70,151,47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其他人士須披露彼等的權益**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北京京泰投資 管理中心 (「京泰中心」)	公司	實益擁有人	54,077,941	11.14%	8.35%
京泰實業(集團) 有限公司	公司	由受控制 公司持有	54,077,941 (附註1)	11.14%	8.35%

本公司H股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H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H股中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Taicom Capital Ltd.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3,004,000 (附註2)	8.04%	2.00%
Carlson Fund Equity Asian Small Cap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0,520,000 (附註2)	6.50%	1.62%
宋穎女士	個人	實益擁有人	8,800,000 (附註2)	5.43%	1.35%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由京泰中心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京泰中心超過三分之一投票權的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京泰中心持有的同一批54,077,94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該等本公司股東的詳情乃根據聯交所網站發布的資訊載列。本公司未接獲有關股東的任何通知及企業主要股東通知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在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 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於與本集團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與本集團存在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 審計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四日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權是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體系。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雷華鋒先生及龔書喜教授，以及非執行董事李文琦先生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業績的核算已遵照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要求，以及作出充份披露。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

## 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行為守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守則」)。此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未有遵守有關證券交易的買賣標準及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肖良勇教授

中國，西安，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良勇教授、肖兵先生及左宏先生；非執行董事杏昌靈先生、羅茂生先生、孫文國先生、王京女士及李文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書喜教授、雷華鋒先生及強文郁先生組成。